

2024 年度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4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以及省、市有关审计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对区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区级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

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直有关部门和各镇（街）党委和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及结果。

（四）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 1、国家、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 2、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直各部门（含直属事业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
- 3、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 4、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 5、区级财政投资和以区级财政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点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 6、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7、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区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区政府负责管理的其他地方性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8、区政府有关部门管理的和受区政府委托由社会团体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9、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

10、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区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对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八）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有权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九）对上级审计机关授权的单位和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

（十）在上级审计机关的统一部署下，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内外交流与合作；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十一）组织开展对重大建设项目的稽察、跟踪检查 and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十二）对区属国有企业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状况、财务活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管理行为实施监督。

（十三）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汇总）部门包括 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行政	10
厦门市同安区审计事务中心	事业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不断拓展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本年度共出具审计报告和审计结果报告 17 篇，查出主要问题 86 个，涉及问题金额 9647.89 万元，提出审计建议 34 条，提交审计信息 37 篇，报送审计专报 5 份，移送事项 3 项，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围绕中心大局，谋划审计工作。坚持把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作为审计工作的着力点，精心制定审计项目计划，做到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推进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根据审计署统一部署，结合市审计局工作安排，2024 年共计划开展审计项目 11 个，受市审计局授权组织实施的项目 1 个，由区审计局独立实施的项目 10 个。

（二）加快职能转型，突出监督重点。统筹资源力量，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现场审计，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重点项目、重点资金审计监督力度，着力揭示我区财政运行过程中的风险隐患及制度障碍，切实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绩效，形成 5 份审计专报为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出建设性建议。

（三）完善审计进点会会议制度。进一步规范审计工作程序，提高工作效率，形成逢审必召开审计进点会议的制度，由区审计部门主要领导带队，被审计单位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参会，建立与被审计单位有效的沟通协调机制，明确审计工作要求，充分征求被审计单位的意见，增强被审计单位依法接受审计、全力支持配合审计工作的意识，有效规范审计执法行为，增强审计透明度。

（四）坚持把审计整改“下半篇文章”与揭示问题“上半篇文章”一体谋划、一体推进、一体落实。审计问题（近五年项目）整改率超过 93%，审计整改得到有效落实。加强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协调配合，把好整改销号关，建好整改工作闭环，形成审计监督大格局，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规范权力运行。近期组织全体审计人员学习省级有关审计整改的管理办法，增强做好整改落实的政治责任感和紧迫感，推进审计整改全周期管理。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44.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	51	

	计事务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2	7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5	4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4	3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8	3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8	3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	12.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6	8.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	6.4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8	4.48					

注：本表反映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31.31	717.33	13.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63	530.65	13.98			
20108	审计事务	544.63	530.65	13.98			
2010801	行政运行	329.29	329.29				
2010850	事业运行	201.36	201.3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98		1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2	7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5	4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4	3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8	3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8	3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	12.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6	8.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	6.4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8	4.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1.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4.63	544.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4.5	15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18	32.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1.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1.31	731.3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54	4.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5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	30			62				

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35.85	总计	64	735.85	735.8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731.31	717.33	13.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63	530.65	13.98
20108	审计事务	544.63	530.65	13.98
2010801	行政运行	329.29	329.29	
2010850	事业运行	201.36	201.36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98		1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4.5	15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	15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2	73.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5	4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4	3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18	32.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18	32.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54	12.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6	8.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6.41	6.41	

	助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支出	4.48	4.4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81.14	30201	办公费	5.9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56.25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8
30103	奖金	180.13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8
30107	绩效工资	19.32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75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24	30207	邮电费	3.3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	30211	差旅费	1.0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利支出						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7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6.98	公用经费合计					40.3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部门/单位：厦门市同安区审计局						2024 年 度		金额单 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3					0.3	0.15					0.1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735.85 万元，支出总计 735.8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1.33 万元，增长下降 0.18%。主要是：本年度一名公务员退休，同时，新录用一名公务员，处于正常增减变动范围内。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731.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3 万元，下降 0.1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1.3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731.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 万元，下降 0.1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17.3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76.98 万元，公用支出 40.35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9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35.85 万元，支出总计 735.8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减少 1.33 万元，下降 0.18%，主要是：本年度一名公务员退休，同时，新录用一名公务员，处于正常增减变动范围内。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1.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3 万元，下降 0.1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801-行政运行 329.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23 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新录用公务员一名，同时部分人员职务职级调整，薪酬总额增高。

(二) 2010850-事业运行 201.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49 万元，下降 12.0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下半年一名事业人员调出，工资支出总额下降，2023 年度一名同志申请住房货币化补贴，导致 2023 年度支出相对较高。

(三) 2010899-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13.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99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根据实际业务量进行核算，业务量存在波动。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3 万元，增长（下降）7.3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一名干部退休。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49 万元，增长 0.99%。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正常变动。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61 万元，增长 26.84%。主要原因是一名干部退休，职业年金计实导致变动较大。

（七）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38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正常变动。

（八）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8.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4 万元，下降 2.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名同志调出，导致整体支出减少。

（九）2010801-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 万元，增长 3.22%。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正常变动。

（十）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9 万元，下降 1.97%。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正常变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7.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76.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0.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

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0.0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接待主要是接待上级调研，产生的接待费用，每年预算金额主要是备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该项目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该项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本部门本年度无该项目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0.00%；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与上年决算持平。累计接待 1 批次、1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暂不属于年度项目自评公开单位。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4.71 万元，增长 16.43%，主要原因是：单位日常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